

西安交通工程学院教务处

西交院教函〔2025〕241号

关于组织开展期末实验室用电、防火安全专项检查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，严格执行《西安交通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切实筑牢期末及假期实验室安全防线，防范化解用电、防火领域安全风险，杜绝安全事故发生，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与校园稳定，学校决定组织开展期末实验室用电、防火安全专项检查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范围

全校所有教学实验（实训）室，覆盖高速铁路智能调度仿真实验室、轨道交通信号与控制实验室、流体力学实验室、美术创意与手工实训室、计算机房和工程训练中心等所有学科专业的实验教学场地，实现“全域无死角、场所全覆盖”。

二、重点检查内容

依据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（2025年）》核心要求，结合学校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特点，重点聚焦以下两类关键隐患：

（一）用电安全专项检查

1. 用电设施合规性：实验设备、仪器仪表等用电终端是否符合安全标准，有无老化、破损、漏电现象；电源线缆是否存在绝缘层开裂、裸露、私拉乱接等问题，是否按规范穿管保护。

2. 电路与插座管理：实验室总闸、分路开关是否完好有效，有无超负荷用电、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情况；插座、接线板是否符合安全标准，严禁多个接线板串联使用，杜绝插线板落地摆放或被杂物遮挡。

3. 设备用 电规范：加热设备（烘箱、电阻炉等）、高压设备等是否远离易燃物品，是否张贴高温警示标识与安全操作规程，使用完毕后是否及时切断电源；仪器设备用电接地、防雷装置是否完好，有无违规改装电路情况。

4. 实验室管理责任：实验室安全责任是否明确到人，是否有值班记录。

（二）防火安全专项检查

1. 消防设施配置：灭火器、灭火毯、消防沙、应急照明等消防器材是否按规定配置到位，型号与实验室风险等级匹配，且在有效期内、压力正常、无破损腐蚀，摆放位置便于取用。

2. 疏散通道与易燃物管控：实验室消防通道、安全出口是否保持通畅，无堆放实验器材、纸箱、泡沫等杂物现象；实验室内是否违规存放易燃易爆物品，危化品存储是否符合“分类存放、上固下液”原则，互为禁忌的化学品是否混放。

3. 火源管理：实验室内是否严禁吸烟，违规使用明火；焊接、加热等动火作业是否履行审批手续，现场是否配备防火措施与监护人员；通风橱内是否规范操作挥发性易燃试剂，有无敞口存放易燃化学品情况。

4. 应急准备：实验室是否制定火灾应急预案，是否定期开展消防应急演练；师生是否掌握基本消防器材使用方法，火灾报警流程是否清晰。

三、检查实施

（一）学校检查阶段（2025年12月18-19日）

学校将成立由教务处、保卫处、后勤处和各二级教学单位等部门组成的联合检查组，制定检查安排（见附件1）对各实验教学中心进行现场核查。对检查发现的问题，现场下发《实验室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》（见附件2），明确整改要求与复查时限；对流于形式、隐患整改不到位的单位，将予以全校通报批评。

（二）学院整改阶段（2025年12月19-22日）

各单位须在规定时限内完成隐患整改，并将整改完成情况及相关佐证材料（含整改前后对比照片、检测报告等）报送督查组。学校将组织“回头看”复核，对未按要求完成整改或整改不合格的单位，责令限期关停相关实验室，直至隐患彻底消除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政治站位，压实安全责任

各单位要深刻认识期末实验室安全工作的极端重要性，严格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要求，将安全责任层层分解到人、落实到岗，坚决杜绝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。

（二）强化隐患排查，确保整改实效

要坚持“全覆盖、零容忍、严执法、重实效”原则，对实验室用电、防火各环节进行全要素排查，不遗漏任何风险点。隐患整改要做到“责任、措施、时限、预案”四落实，形成闭环管理，坚决防止问题反弹。

（三）加强宣传教育，提升安全素养

结合本次检查，组织开展实验室用电、防火安全专题培训，普及安全知识与应急技能，引导师生自觉遵守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，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。

（四）严格值班值守，做好应急准备

期末及假期期间，各单位要严格落实实验室值班制度，做好值班记录，重点关注关键设备使用区域。遇有突发情况，要第一时间启动应急预案，及时上报并妥善处置。

附件：1. 实验室用电、防火安全专项检查安排表
2. 实验室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



附件 1

实验室用电、防火安全专项检查安排表

序号	检查时间	实验教学中心	检查组领导	检查组成员	联络人
1	2025年12月18日上午9:00-9:30	交通运输实验教学中心	赵征 潘春辉	马红梅、刘士元、李松林、齐军营、周婷、王冠军、赵伟、白云、卫军超、刘林	弋国强
2	2025年12月18日上午9:30-10:00	人文与管理学院实验教学中心	赵征 潘春辉	马红梅、刘士元、李松林、齐军营、廖世勇、周婷、王冠军、赵伟、卫军超、刘林	弋国强
3	2025年12月18日上午10:00-11:00	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实验教学中心	赵征 潘春辉	马红梅、刘士元、李松林、齐军营、廖世勇、王冠军、赵伟、白云、卫军超、刘林	弋国强
4	2025年12月18日上午11:00-11:30	大学物理实验教学中心	赵征 潘春辉	马红梅、刘士元、李松林、齐军营、廖世勇、周婷、王冠军、赵伟、白云、刘林	弋国强
5	2025年12月18日下午14:30-15:30	铁道与土木工程学院实验教学中心	赵征 潘春辉	马红梅、刘士元、李松林、齐军营、廖世勇、周婷、王冠军、白云、卫军超、刘林	弋国强
6	2025年12月18日下午15:30-16:30	通信与人工智能学院实验教学中心	赵征 潘春辉	马红梅、刘士元、李松林、齐军营、廖世勇、周婷、王春芬、白云、卫军超、刘林	弋国强
7	2025年12月18日下午16:30-17:00	计算机中心	赵征 潘春辉	马红梅、刘士元、李松林、齐军营、廖世勇、周婷、王冠军、王春芬、白云、卫军超	弋国强

附件 2

XXX 实验室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

被检单位		负责人	
检查小组			
检查时间			
整改期限			
整改内容			
	检查人:	时间:	
院(部)签收	院(部)负责人 签字: 年 月 日		
检查实验室签收	实验室负责人签字: 年 月 日		

备注: 1.此表一式三份, 一份学校留存, 一份所在院部保存, 一份被检查实验室留存。
2.请于整改截止日期时将隐患整改报告报送至教务处实践科。